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監管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

G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037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聯交所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七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劉小林先生 (主席)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何 詢先生
黃 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祥先生
郭圓濤博士
錢紅驥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Genius Lead Limited (「Genius Lead」)	實益擁有人	529,500,546	54.27%
Genius Earn Limited (「Genius Earn」) (附註 1)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9,500,546 (附註 1)	54.27%
劉小林(「劉先生」) (附註 2)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530,592,546 (附註 2)	54.38%

附註 1: Genius Lead 由 Genius Earn 全資擁有，因此 Genius Earn 被視為於 Genius Lead 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2: 劉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權益 1,092,000 股份。另外，Genius Earn 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劉先生被視為於 Genius Earn 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 255-257 號信和廣場 19 樓 1904-05A 室

網址（如適用）：

www.cbshhk.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 28 號利園二期 29 樓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i)於香港提供醫療實驗室檢測服務及健康檢查服務；(i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腫瘤免疫細胞治療及健康管理服務；(iii)於中國及香港銷售及分銷保健相關及醫藥產品；及(iv)提供保險經紀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975,731,15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10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5,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
 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
 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不包括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與國元証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認購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之認購協議，本公司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 6,000,000 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 1.20 港元(按 7.85 港元兌 1.00 美元之匯率換算)計算，在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最多 39,250,000 股換股股份。

於本報表日期，6,000,000 美元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仍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 劉小林
(姓名)

職銜: 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登載於本交易所網站。